

明史

清 張廷玉等撰

明史

第 一 卷
卷一至卷四（紀） 冊

中華書局

明 史

(全二十八册)

〔清〕張廷玉等撰

*

中 華 書 局 出 版

(北京人民路 36 號)

新華書店北京發行所發行

北京第二新華印刷廠印裝

*

850×1168 毫米 1/32·279⁷/₁₆印張·5,000 千字
1974 年 4 月第 1 版 1974 年 4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統一書號: 11018·626 定價: 26.60 元

出版說明

一

《明史》三百三十二卷，清張廷玉等撰。

明朝是在元末農民大起義以後，一三六八年（洪武元年）建立的封建政權。一六四四年（明崇禎十七年，清順治元年），李自成領導的農民起義軍攻佔北京，推翻了明朝的中央政權。同年，清軍入關，分兵向農民起義軍和明朝南方勢力進攻。一六六一年（順治十八年），明朝南方勢力被消滅。《明史》記載了明朝自建國到滅亡將近三百年的歷史。

清朝在一六四五年（順治二年）設立明史館，一六七九年（康熙十八年）開始修史。一七三五年（雍正十三年）《明史》定稿，一七三九年（乾隆四年）刊行。

《明史》先後由張玉書、王鴻緒、張廷玉等任總裁，最後由張廷玉等定稿。先後參加具體編撰工作的人數不少，其中以萬斯同用力最多，但是他沒有擔任明史館的職名。王鴻緒就萬斯同已成的《明史稿》加以修訂，張廷玉等又在王鴻緒稿本的基礎上改編成爲《明史》。

二

清初，正是階級矛盾和民族矛盾錯綜複雜的時代。官修的《明史》就是在這一歷史背景下編成的，它的指導思想必然要反映當時政治鬥爭的特點和統治者的意圖。康熙皇帝玄燁在歷史上起過一定的積極作用，但是他也利用了儒家的綱常名教作為欺騙和統治人民的思想工具，以鞏固清王朝的封建政權。玄燁的這種統治策略，成為編撰《明史》的一條主要指導思想。

《明史》到處宣揚了綱常名教的思想。編者仇恨農民起義和各族人民的反抗活動，肆意加以詆毀，而竭力歌頌統治階級鎮壓人民的所謂「武功」。書中連篇累牘地嘖嘖稱贊那些所謂「直諫死忠」、「死義死事」之臣，並特地給不肯在明朝做官的元末「遺民」和死於「靖難」之役的人立有專傳。對於因鎮壓農民起義而喪命的大小小劊子手，却大書特書，加以表彰。卷二六六還附記了被農民起義軍殺掉的人物姓名七十四人，而在《忠義》、《孝義》、《列女》等傳十二卷中，記載的人物則不下兩千人之多。《明史》把這些人說成是「至性所激，感天地，動神明，名留天壤，行卓古今，足以扶植道教，敦勵末俗」。甚至認為這是「至性所存，倫常所係，正氣之不至於淪漸，而斯人之所以異於禽獸」。顯然，編者是企圖讓人們去效法

書中所樹立的這些符合綱常名教標準的「榜樣」。其根本目的在於爲清朝封建統治階級服務，要勞動人民永遠安於受剝削、受壓迫的地位，要統治階級的內部永遠忠於他們的主子。

《明史》的編者還把清朝統治者打扮成綱常名教的保護神。書中對清朝的「表章前代功臣」，特別是爲明末抗清諸臣立傳，極盡歌功頌德之能事，認爲這是在「扶植名教」，是什麼「洪量同天地，大義懸日月」。編者還對於清帝爲明崇禎帝朱由檢發喪和「建陵加諡」的問題大事渲染，竟把它吹捧爲「度越千古」的所謂「盛德」。至於清朝統治者對農民起義軍的鎮壓，編者則硬說成是替明報仇，是什麼「慰前朝諸帝之心，雪其國恥」。這套手法，其用心固然有籠絡明末「遺民」的一面，而更重要的却是企圖說明這樣一個反動觀點：儘管朝代可以改換，統治者的民族可以不同，而綱常名教的準繩和「君君、臣臣、父父、子子」的秩序却是永恒不變的。

「人民，只有人民，才是創造世界歷史的動力。」這是一條放之四海而皆準的馬克思主義的真理。事實證明，歷史並不是按照清朝統治者的如意算盤來發展的。清代各族人民起義，非但沒有因爲他們宣揚綱常名教而止息，反而一浪高過一浪，比前代的次數更頻繁，聲勢更浩大了。無論是清朝的皇帝或其御用史學家，以及他們所宣揚的綱常名教，都不可能阻擋歷史的洪流，都挽救不了他們所代表的地主階級必然滅亡的命運。

三

在史料上，《明史》用大量篇幅記載了封建國家的各項制度，但很少涉及地主的莊田、佃戶、田租、雇工，以及地主對雇工、莊僕、佃戶的奴役。卷一六五《丁瑄傳》所載福建佃戶送租上門及額外餽送，卷二九〇《姬文胤傳》所載江西新城地主用大斛徵租，這類材料爲全書所僅見。《食貨志》田制下附有「莊田」一節，所記限於皇莊及諸王、勳戚、中官莊田，不只是內容簡略，而且所記皇莊偏於京畿一帶，所記勳戚又偏於戚臣。諸王傳中有一兩個傳裏提到莊田、莊租及管莊旗校，也零碎而不具體。本書有關經濟方面的記載，總的說來和前代史書一樣，根本不會觸及階級剝削的本質。

《明史》既然仇視人民的反抗鬥爭，頌揚統治階級對這些鬥爭的鎮壓，就不能不記述這些鬥爭。如卷三〇九及卷二五二、卷二六〇關於明末農民大起義的記載，卷一六五、卷一七二和卷一七八關於葉宗留、鄧茂七起義的記載，卷一九五關於江西及其附近地區反抗鬥爭的記載，卷二五七和卷二九〇關於山東白蓮教起義的記載，以至土司傳各卷中所提到的少數民族的反抗鬥爭，雖然編者作了這樣那樣的歪曲，還是保留了一些可供我們分析參考的資料。

《地理志》比較系統地記載了當時的行政區劃。《天文志》、《曆志》和《河渠志》包含了不少科學技術方面的資料，並反映了一些明代新的成就。但《天文志》和《曆志》，仍不能完全擺脫封建史書中傳統的神秘色彩。

《明史》新創了《閣黨傳》和《土司傳》。《土司傳》、《外國傳》、《西域傳》，有些地方混淆了國內國外的區別，這是很錯誤的。但也保存了一部份有用的資料。

有些記載未必是編者有意保存下來的，在今天看來，却有一定的參考價值。如卷八一說永樂初年全國軍戶不下二百萬家，卷一五七說宣德初年軍匠戶二萬六千家，屬二百四十衛所，卷二八一說山東武定州戶口，半是軍戶；又如卷八九記洪武間京衛卒二十萬七千八百多人，卷二二二透露，在畿輔一帶軍屯土地被侵佔的達九千六百餘頃。這些都是關於當時兵制的重要記載。卷一五七記景泰年間張鳳上疏說「國初天下田八百四十九萬餘頃，今數既減半」，這是重要的政治經濟史料，可補《食貨志》之不足。以上僅僅是幾個例子，如果進一步剔求，或可有更多的發現。

《明史》雖以《明史稿》為藍本，但在編排上要整齊一些。從史料來說，兩書互有詳略。《明實錄》是一部原始史料，內容當然比《明史》詳得多，但《明史》的個別記載也有不見於《明實錄》的。儘管除《明實錄》、《明史稿》以外，有關明代的史料數量還很多，而《明史》究

竟是一部經過整理的書，比較便於檢閱。只要我們用馬克思主義的觀點進行具體分析，它還可以帮助我们對明代歷史的瞭解。

現用一七三九年（乾隆四年）武英殿原刊本進行標點、分段。校勘工作，主要採用了《明實錄》和《明史稿》，同時也參考了《明會典》、《寰宇通志》、《明一統志》、《明經世文編》、《國權》、《綏寇紀略》、《懷陵流寇始終錄》等書。工作上可能有不少錯誤和缺點，希望讀者指正。

中華書局編輯部

明史目錄 〔二〕

卷一 本紀第一

太祖一……………一

卷二 本紀第二

太祖二……………一九

卷三 本紀第三

太祖三……………三九

卷四 本紀第四

恭閔帝〔三〕……………五九

卷五 本紀第五

成祖一……………六九

卷六 本紀第六

成祖二……………七九

卷七 本紀第七

成祖三……………九三

卷八 本紀第八

仁宗……………一〇七

卷九 本紀第九

宣宗……………一二五

卷十 本紀第十

英宗前紀……………一二七

卷十一 本紀第十一

景帝……………一四一

卷十二 本紀第十二

英宗後紀……………一五三

卷十三 本紀第十三

神宗一……………二六二

憲宗一……………一六二

卷二十一 本紀第二十一

二六二

卷十四 本紀第十四

神宗二……………二七九

憲宗二……………一七三

光宗……………二九三

卷十五 本紀第十五

卷二十二 本紀第二十二

二九三

孝宗……………一八三

熹宗……………二九七

卷十六 本紀第十六

卷二十三 本紀第二十三

三〇九

武宗……………一九九

莊烈帝一……………三〇九

卷十七 本紀第十七

卷二十四 本紀第二十四

三五

世宗一……………二五五

莊烈帝二……………三五

卷十八 本紀第十八

卷二十五 志第一

三九

世宗二……………二五五

天文一……………三九

卷十九 本紀第十九

卷二十六 志第二

三七

穆宗……………二五三

天文二……………三七

卷二十 本紀第二十

卷二十七 志第三

天文三……………三九九

卷二十八 志第四

五行一……………四三五

卷二十九 志第五

五行二……………四五九

卷三十 志第六

五行三……………四八一

卷三十一 志第七

曆一……………五一五

卷三十二 志第八

曆二……………五四七

卷三十三 志第九

曆三……………五八五

卷三十四 志第十

曆四……………六三

卷三十五 志第十一

曆五……………六八五

卷三十六 志第十二

曆六……………七二三

卷三十七 志第十三

曆七……………七四五

卷三十八 志第十四

曆八……………七六七

卷三十九 志第十五

曆九……………八一三

卷四十 志第十六

地理一……………八八一

卷四十一 志第十七

地理二……………九三七

卷四十二 志第十八

地理三……………九七七

卷四十三 志第十九

地理四……………一〇二一

卷四十四 志第二十

地理五……………一〇七一

卷四十五 志第二十一

地理六……………一一三一

卷四十六 志第二十二

地理七……………一二七一

卷四十七 志第二十三

禮一……………一二三三

卷四十八 志第二十四

禮二……………一二四五

卷四十九 志第二十五

禮三……………一二六五

卷五十 志第二十六

禮四……………一二九一

卷五十一 志第二十七

禮五……………一三三三

卷五十二 志第二十八

禮六……………一三三一

卷五十三 志第二十九

禮七……………一三四五

卷五十四 志第三十

禮八……………一三六七

卷五十五 志第三十一

禮九……………一三八九

卷五十六 志第三十二

禮十……………一四一一

卷五十七 志第三十三

禮十一……………一四三

卷五十八 志第三十四

禮十二……………一四五

卷五十九 志第三十五

禮十三……………一四五

卷六十 志第三十六

禮十四……………一四七

卷六十一 志第三十七

樂一……………一四九

卷六十二 志第三十八

樂二……………一五九

卷六十三 志第三十九

樂三……………一五九

卷六十四 志第四十

儀衛……………一五七

卷六十五 志第四十一

輿服一……………一五七

卷六十六 志第四十二

輿服二……………一六五

卷六十七 志第四十三

輿服三……………一六三

卷六十八 志第四十四

輿服四……………一五七

卷六十九 志第四十五

選舉一……………一六七

卷七十 志第四十六

選舉二……………一六三

卷七十一 志第四十七

選舉三……………一七一

卷七十二 志第四十八

職官一……………一七九

卷七十三 志第四十九

職官二……………一七六

卷七十四 志第五十

職官三……………一七五

卷七十五 志第五十一

職官四……………一八一

卷七十六 志第五十二

職官五……………一八五

卷七十七 志第五十三

食貨一……………一八七

卷七十八 志第五十四

食貨二……………一八三

卷七十九 志第五十五

食貨三……………一九五

卷八十 志第五十六

食貨四……………一九三

卷八十一 志第五十七

食貨五……………一九六

卷八十二 志第五十八

食貨六……………一九九

卷八十三 志第五十九

河渠一……………二〇三

卷八十四 志第六十

河渠二……………二〇四

卷八十五 志第六十一

河渠三……………二〇七

卷八十六 志第六十二

河渠四……………二〇三

卷八十七 志第六十三

河渠五	二一九
卷八十八 志第六十四	
河渠六	二四五
卷八十九 志第六十五	
兵一	二七五
卷九十 志第六十六	
兵二	二九三
卷九十一 志第六十七	
兵三	三三五
卷九十二 志第六十八	
兵四	三五五
卷九十三 志第六十九	
刑法一	三七九
卷九十四 志第七十	
刑法二	三〇五

卷九十五 志第七十一	
刑法三	三三九
卷九十六 志第七十二	
藝文一	三四三
卷九十七 志第七十三	
藝文二	三三七
卷九十八 志第七十四	
藝文三	三四五
卷九十九 志第七十五	
藝文四	三四九
卷一百 表第一	
諸王世表一	三五三
卷一百一 表第二	
諸王世表二	二六七
卷一百二 表第三	

諸王世表三……………二七五

卷一百三 表第四

諸王世表四……………二八三

卷一百四 表第五

諸王世表五……………二九三

卷一百五 表第六

功臣世表一……………二九九

卷一百六 表第七

功臣世表二……………三〇七

卷一百七 表第八

功臣世表三……………三一九

卷一百八 表第九

外戚恩澤侯表……………三二九

卷一百九 表第十

宰輔年表一……………三三〇五

卷一百十 表第十一

宰輔年表二……………三三五一

卷一百十一 表第十二

七卿年表一……………三三九五

卷一百十二 表第十三

七卿年表二……………三四四九

卷一百十三 列傳第一

后妃一

太祖孝慈高皇后……………三五〇五

孫貴妃……………三五〇八

李淑妃……………三五〇九

郭寧妃……………三五〇九

惠帝馬皇后……………三五〇九

成祖仁孝徐皇后……………三五〇九

王貴妃……………三五一一